

重要提示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并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在上海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永红主持。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。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要求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并现场表决，形成以下会议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尽职考核评价办法〉的议案》

同意修订《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尽职考核评价办法》，并将制度更名为《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尽职考核评价及问责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12 月 30 日